

高台县文化旅游产业发展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

高文旅产办发〔2023〕1号

高台县文化旅游产业发展领导小组办公室 关于印发《高台县2023年社火汇演活动 实施方案》的通知

各镇、全县文化旅游产业发展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：

《高台县2023年社火汇演活动实施方案》已报请县文化旅游产业发展领导小组研究同意，现印发你们，请认真组织实施。

高台县文化旅游产业发展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23年2月2日



高台县 2023 年社火汇演活动实施方案

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，大力弘扬优秀传统文化，推动乡村振兴战略实施和社会主义文化事业兴盛，丰富活跃城乡群众文化生活，反映广大群众团结向上、安居乐业、奋斗进取的精神风貌，营造欢乐祥和的节日氛围。经研究，决定举办高台县 2023 年社火汇演活动。为切实组织好本次活动，特制定本方案。

一、主办、承办单位

主办：中共高台县委宣传部、高台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

承办：各镇人民政府、高台县文化馆

二、汇演时间

2023 年 2 月 5 日星期日（农历正月十五）

三、参演单位

以镇为主体组队，每镇组建一支代表队参加，参赛人数不限。

四、汇演地点及主要活动

1. 汇演集结：各代表队上午 8:30 在国庆小学操场集结。

2. 行进巡演：上午 9:00 各代表队按抽签顺序出发，按路线行进并开展巡演。路线：国庆小学→解放南路→高台宾馆十字→解放北路→水之印广场东南角→进入水之印广场指定区域侯演（交警大队负责做好巡演队伍行进期间经过路段的道路管控）。

3. 汇演比赛：上午 10:00 在水之印广场进行集中舞龙表演，10:10 正式开始比赛。

五、奖项设置

比赛奖项共设一等奖一个，二等奖两个，三等奖六个。

六、组织机构及职责

组 长：荆爱玲 县委常委、宣传部部长、统战部部长

陈 燕 县政府党组成员、副县长

副组长：范中华 县委宣传部常务副部长

杨文明 县文广旅游局局长

成 员：蔺增加 县湿地局局长

盛国锋 县公安局政委

张 毅 县卫生健康局局长

雷永思 县应急管理局局长

王林春 县住建局局长

孟学锋 县工信局局长

单国成 县教育局局长

周飞仁 县城管执法局局长

赵思松 县市场监管局局长

邢宗磊 县商务局局长

赵 海 县融媒体中心主任

杨 锋 县公安局交警大队教导员

丁在蕾 县网络信息中心主任

贾宗建	县消防救援大队大队长
常 飞	新坝镇人民政府镇长
万占福	南华镇人民政府镇长
王建辉	骆驼城镇人民政府镇长
张会明	巷道镇人民政府镇长
王吉栋	合黎镇人民政府镇长
于吉元	宣化镇人民政府镇长
李丽丽	黑泉镇人民政府镇长
陈 强	罗城镇人民政府镇长
陈 华	城关镇人民政府镇长
鲁国华	县供电公司总经理
郭 旭	中国电信高台分公司总经理
姚 宁	中国移动高台分公司总经理
王 升	中国联通高台分公司总经理

设立综合协调组、现场组织组、宣传报道组、安全保卫组、服务保障组等五个工作组。

（一）综合协调组

组 长：	范中华	县委宣传部常务副部长
	杨文明	县文广旅游局局长
成 员：	吴三雄	县文广旅游局副局长
	刘玉兵	县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队副队长
	程继权	县文化馆馆长

职 责：负责活动方案的起草审核及印发工作；负责活动政务仪式的协调组织；负责出席活动领导嘉宾的邀请；负责县上领导有关致辞起草工作；负责各专项活动的综合协调服务及与各工作组的协调联络。

（二）现场组织组

组 长：杨文明 县文广旅游局局长

成 员：吴三雄 县文广旅游局副局长

常 飞 新坝镇人民政府镇长

万占福 南华镇人民政府镇长

王建辉 骆驼城镇人民政府镇长

张会明 巷道镇人民政府镇长

王吉栋 合黎镇人民政府镇长

于吉元 宣化镇人民政府镇长

李丽丽 黑泉镇人民政府镇长

陈 强 罗城镇人民政府镇长

陈 华 城关镇人民政府镇长

程继权 县文化馆馆长

职 责：

县文广旅游局：负责汇演活动组织实施。负责协调各镇、有关部门做好汇演组织工作；负责活动风险评估报备；负责制定主持词、汇演规则等；负责评委邀请工作；负责现场记分、主持工作；负责颁奖组织实施工作；负责现场区域划分。

各镇：负责做好各代表队人员组织、安全、服务保障等工作。

（三）宣传报道组

组 长：郭晓芸 县委宣传部副部长、文明办主任

成 员：孟学锋 县工信局局长

赵 海 县融媒体中心主任

丁在蕾 县网络信息中心主任

郭 旭 中国电信高台分公司总经理

姚 宁 中国移动高台分公司总经理

王 升 中国联通高台分公司总经理

职 责：

县融媒体中心、县网络信息中心：负责汇演宣传、实况录制、网络直播及后期剪辑和播放等工作。

县工信局：组织中国移动高台分公司、中国电信高台分公司、中国联通高台分公司做好活动现场的网络通讯服务保障工作。

（四）安全保卫组

组 长：盛国锋 县公安局政委

成 员：雷永思 县应急管理局局长

周飞仁 县城管执法局局长

赵思松 县市场监管局局长

邢宗磊 县商务局局长

杨 锋 县公安局交警大队教导员

贾宗建 县消防救援大队大队长

刘玉兵 县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队副队长

职 责：

县公安局：负责制定安保工作方案及应急预案；负责维持活动现场及周边治安秩序、安保和突发状况处置。

县公安局交警大队：负责做好交通指挥疏导、车辆停放等工作；负责做好道路管控工作及周边道路车辆疏导管控工作，确保道路安全畅通。交通管控区域：以水之印广场为中心，东至锦霖国际酒店十字、滨河酒店十字、第六幼儿园十字；南至新乐超市滨河丽景店十字、中医院东南十字、中医院西南十字；西至科技馆十字、县卫健局十字。机动车、非机动车一律不得进入交通管控区域。

县应急管理局：负责做好汇演设施设备安全隐患排查，对发现的安全问题和隐患及时处理，确保活动安全。

县城管执法局：负责水之印广场及周边流动摊贩管理。

县消防救援大队：负责做好活动期间消防安全保障工作，活动期间安排消防救援车，在水之印广场北侧滨河南路待命，做好应急救援准备工作。

县文广旅游局：负责做好参演队伍上场引导、组织及秩序维护工作。

县市场监管局、县商务局：负责做好食品安全监管及相关服务保障工作。

（五）服务保障组

组 长：杨文明 县文广旅游局局长

成 员：蔺增加 县湿地局局长

张 毅 县卫生健康局局长

单国成 县教育局局长

王林春 县住建局局长

鲁国华 县供电公司总经理

职 责：

县文广旅游局：负责舞台搭建、音响设备、LED 电子屏调试等工作；负责做好与相关部门单位的协调联系。

县卫生健康局：负责汇演期间医疗保障工作，活动期间安排救护车辆 2 辆，配备医护人员和药械，做好应急救护工作。

县住建局：配合做好水之印广场电力保障及其他服务保障工作。

县湿地局：负责做好活动期间湿地公园安全及相关保障工作。

教育局：负责做好巡演前各队伍集中场地保障工作。

县供电公司：负责做好活动期间电力保障服务工作。

七、相关要求

1. 各镇要研究制定具体的参演方案，在继承传统社火表演手法的基础上，进一步创新表现内容、形式、方法，努力提高社火表演的艺术水平。要及早安排，认真排练，精心组织，按时参加汇演，确保演出质量，同时要做好演出期间的安全工作。

2. 各镇要结合实际撰写解说词，内容紧扣所在镇政治经济文化建设等方面取得的成就等进行阐释。解说词尽量做到生动简

洁、新颖别致、吉祥喜庆，字数控制在 1000 字以内。

3. 各代表队要制作“XXX 镇代表队”横幅参加汇演，参演期间的食宿、交通、化妆等费用自理。

附件：1. 汇演要求及评分办法

2. 水之印广场区域划分图

附件 1

汇演要求及评分办法

一、汇演要求

1. 采取传统和现代相结合的方式，在传统社火内容、表演形式的基础上，增加现代内容和现代表演形式，在表演形式和展现手段上取得新的突破。可以将全部内容包装成一个整体，也可以分成若干章节，展演时间控制在 20 分钟以内。

2. 本次汇演以传统社火为基础，可以结合非遗等传统文化元素，突出表现本镇特色进行编排。每个镇选送一支代表队参赛，每支代表队不少于两条龙。

3. 比赛前各镇抽调一条龙参加集中展演，展演音乐由县文化馆提供，舞龙套路根据指定音乐自行排练。

4. 各代表队需准备解说词，配合比赛进行解说。

5. 比赛出场顺序以抽签确定。各参赛队服装统一、美观大方，符合社火表演特点。比赛使用道具要美观、安全。比赛过程中，参赛人员可进行现场替换。

二、评分办法

1. 采用 10 分制评分，保留小数点后两位。由评委现场打分，去掉一个最高分和一个最低分，所得平均分即为比赛得分。

2. 评委由活动领导小组聘请。严格按照制定的评分标准评分，做到公平、公正。

3. 评分要求

(1) 进退场：整齐有序、精神饱满、快速流畅。

(2) 服装仪态：服装合体美观，符合社火表演要求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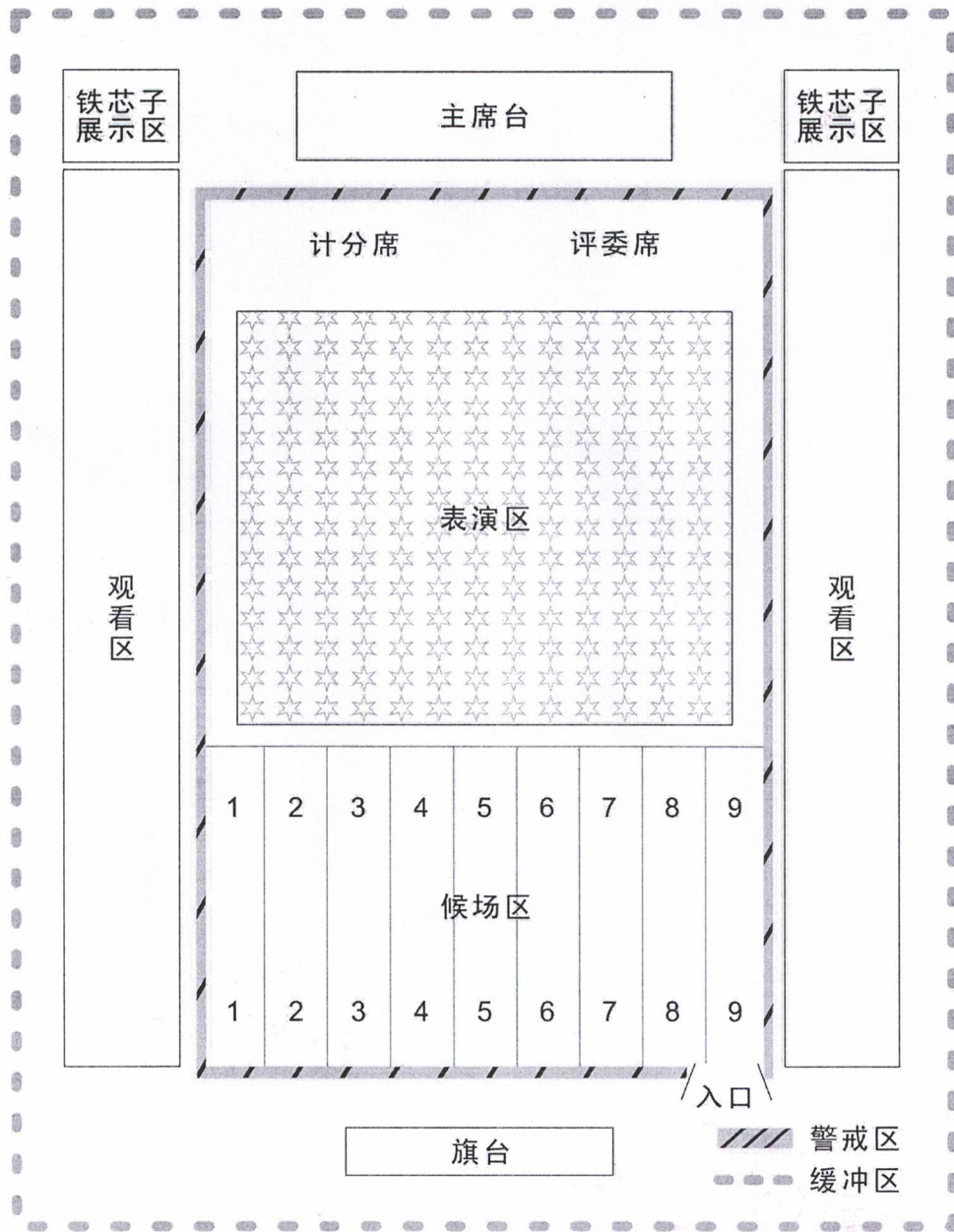
(3) 套路编排：成套动作编排有创意，重点突出套路的花样及流畅性，具有艺术性与观赏性；队形变化构图美观，层次清晰。

(4) 表现形式与效果：社火特色、亮点突出，能体现各镇地方文化特色，充分体现健康向上的激情与活力，展现团队协作精神，编排方式传统与现代结合紧密，有创新，让人印象深刻。

(5) 严格控制展演时间，展演时间过短或超时须酌情予以扣分。

附件 2

水之印广场区域划分图



高台县文化旅游产业发展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3年2月2日印发